

非公开

第一条 为规范公司信息的保密、保管和使用，维护公司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

第三条 本制度所依据的《信用评级结果公布制度》和《信用评级业务档案管理制度》以外的信息。

第四条 评级项目组在进行尽职调查，认真审查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依据获取

第五条 在信用评级过程中，评级项目组不得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泄露信用等级。

第六条 在信用评级过程中，评级项目组可向评级对象或委托方

第七条 评级项目组的评级业务档案由评级项目组、评级委员会秘书处和档案管理人

《评级业务档案管理制度》

第八条 如评级结果在评级结果按相关规定

评级结果外，公司及任
级结果。

第九条 非公开评
人员（含处于保密期的
遵守《信息保密制度》

第十条 公司所有
级业务活动中所获得的
的非公开信息、公司尚
信息保密，以保护投资
不当使用非公开信息进
露的除外。

第十一条 公司所
不得利用获悉的可能影
和非公开信息，通过交
自己或他人获利。

第十二条 评级业
级业务档案管理制度》
禁止任何人员私自借阅

第十三条 评级业
不得私自将借阅资料提

第十四条 未经批
料带离办公场所。

第十五条 未遵守
有关制度对相关责任人

选择情

含分公
外聘专

在开展
商业秘密
及其它

避免公
法律法

及其直
金融产品
产品自

严格打
、登记
。

保管借
须归
司内

按照人
卡和公

影响的，除按照人事管理制度
公司内部予以通报批评外，
合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
如有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司法部门，依法追究。

第十六条 本制度

第十七条 本制度



